

錄取（報到）回條

本人_____經 111 學年度四技技優甄審統一發錄取嶺東科技大學
_____系，經慎重考慮，願意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以取得入學資格，並同意保證下列事項：。

具結事項：

- 一、本人願依錄取通知單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報到手續，並同時繳交高中職學歷（力）證件（或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）。否則，自動放棄入學資格。
- 二、本人願依註冊須知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註冊。否則，自動放棄入學資格。
- 三、本回條視同報到手續單，於辦理報到時使用。

此 致

嶺東科技大學

立同意書人
（錄取生）：

簽 名：

家 長 或
監 護 人：

簽 名：

聯絡電話：

日 期： 年 月 日

本錄取報到通知單回條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僅針對本項招生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※ 報到系統網址: https://ais.ltu.edu.tw/ltu_exam/v246/sign.aspx

※ 完成上傳報到後，請將①錄取（報到）回條正本、②高中職學歷（力）證件或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郵寄回本校。

※ 郵寄地址：408284 臺中市南屯區嶺東路一號 註冊組收。